

“金牛贺春” 2021 新春联征集启事

为了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喜迎牛年新春佳节，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举办“金牛贺春”2021新春联征集活动，现向市内外联家、楹联爱好者征集春联。具体事项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

承办单位：潍坊市图书馆

协办单位：各县市区图书馆、镇（街道）文化站

二、作品内容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咏峥嵘岁月，庆百年华诞；围绕辞旧迎新，把握新春气息，体现时代精神和民俗特色，充分展示潍坊市人民生活风貌。

三、作品要求

1. 本次活动征五言联和七言联，其中应征作品中需有一副是：将“文旅”两字分别嵌入上下联（“文”“旅”两字先后可互易）的嵌字联，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不得旧联新投、一作多投，不得抄袭，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

2. 对联作品应符合中国楹联学会颁布的《联律通则》，同一副对联中，不得今韵、古韵混用；不用横批。

3. 作品须注明姓名、身份证号码、单位和联系方式。建议一并提供个人简介。

四、评比奖励

为充分体现本次征联活动的公正性，活动主办方将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对参赛作品进行评选，评出100副优秀作品，于2021年2月9日通过潍坊市文旅发布公众号向社会发布。主办单位将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其中：

一等奖 10 名；

二等奖 20 名；

三等奖 40 名；

优秀奖 30 名。

五、投稿方式

1. 每位作者投稿数量限 3 副，只接受指定邮箱投稿，使用 word 文档，文件名注明“春联征集”字样。

2. 投稿邮箱：wfyewubu@163.com

联系人：李秀婷

联系电话：8268510

3. 征稿时间：即日起至 2021 年 2 月 5 日 24 时止。

咨询人：李先生

咨询时间：9:00-15:00

联系电话：15064475537

六、征联说明

1. 主办单位拥有参赛作品的出版、发表、张贴、使用等权利，作者享有署名权；

2. 优秀作品用于全市城乡开展“迎新写春联、送春联”活动。

3. 本次征联活动的解释权属本活动主办方。

全家福·福全家

“我的幸福同框” 图片征集启事

为了喜迎牛年新春佳节，活跃市民春节文化活动，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举办“全家福·福全家”——“我的幸福同框”图片展示活动，现向社会征集全家福合影照片。具体事项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

承办单位：潍坊市文化馆

协办单位：各县市区文化馆、镇（街道）文化站

二、作品内容

各种形式的全家福照片，包括节日期间家庭聚会欢乐祥和的全家福合影照片，反映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和居住环境变化的对比性家庭合影照片，疫情防控常态化下不能回家团聚、因工作需要节日期间坚守岗位的同宿舍、同车间、同工作室、同团队合影照片等。

三、作品要求

1、报送全家福合影照片拍摄时间自通知发布起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 24 时。

2、所报送合影照片应立意新颖、活泼，应具有浓郁的节日气氛，风格独特、个性鲜明的表现手法。

3、手机、相机拍照均可，单幅、组照均收，组照不超过 8 幅。照片报送为 JPG 格式，单幅照片数据量不低于 2MB。

4、投稿者对于报送图片拥有独立、完整、无争议的著作权；同时要保证作品没有侵犯他人的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及其它合法权益。主办单位有权在展览、网络展示及公益性宣传等方式使用入选作品，并不支付稿酬。

5、报送照片备注名称为：照片名称-拍摄者姓名-联系电话。

四、征集办法

作品征集，采取全市各级文化馆（站）推荐和群众个人自荐的方式进行。

五、评比奖励

为充分体现本次活动的公正性，活动主办方将采取线上投票和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对报送照片进行评选，评出 200 幅（组）优秀照片，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通过潍坊市文旅发布公众号向社会发布。主办单位将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其中：

一等奖 20 名；

二等奖 40 名；

三等奖 60 名；

优秀奖 80 名。

六、参与方式

通过“2021 潍坊文旅云春节”小程序参与活动。

品年味·赏年俗

“我的小康生活”随手拍作品征集启事

为丰富春节群众文旅生活，确保全市人民过一个“快乐、祥和、喜庆”的节日，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要求部署，特开展品年味·赏年俗——“我的小康生活”随手拍活动。具体事项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

承办单位：潍坊市文化馆

协办单位：各县市区文化馆、镇（街道）文化站

二、作品内容

浓浓年味，作品通过手机或摄像机捕捉潍坊城乡传统春节习俗以及其他与过年有关的内容，作品要能反映节日特色、真实情感，展现年味、城乡风貌、幸福和谐过春节的场景。

三、作品要求

1. 作品报送自通知发布起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 24 时。
2. 视频采用 MP4 格式，时间控制在 3 分钟以内，大小不超过 2G，规格为 1980*1080，屏幕纵横比为 16:9。
3. 照片为 JPG 格式，单幅和组照均可，单幅大小不低于 2M。
4. 作品须注明姓名、身份证号码、单位和联系方式。

四、征集办法

作品征集，采取全市各级文化馆（站）推荐和群众个人自荐的方式进行。

五、评比奖励

为充分体现本次活动的公正性，活动主办方将采取线上投票和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对报送照片进行评选，评出 200 幅（组）优秀照片，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通过潍坊市文旅发布公众号向社会发布。主办单位将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其中：

一等奖 20 名；

二等奖 40 名；

三等奖 60 名；

优秀奖 80 名。

五、参与方式

通过“2021 潍坊文旅云春节”小程序参与活动。

满堂彩·彩满堂

“我的风采我做主”短视频征集启事

为了喜迎牛年新春佳节，弘扬和谐社会正能量。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举办“满堂彩·彩满堂”——“我的风采我做主”短视频大赛。具体事项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

承办单位：潍坊市文化馆

协办单位：各县市区文化馆、镇（街道）文化站、鲁网、

二、活动时间

2021年1月27日至3月12日

三、作品内容

作品（短视频）内容，以反映春节期间坚守岗位、保护环境、敬老爱老、关爱弱势群体、节日文明礼仪、低碳生活知识、经典诗歌朗诵等有意义、正能量的题材为主，也可以自选剧情，讲述一个感人、搞笑、民俗等有意思的故事，还可以展示新年期间团圆、喜庆、广场舞、生活秀、方言秀、个人秀的精彩瞬间。

四、作品要求

1. 作品报送自通知发布起至2021年3月12日24时。
 2. 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不得抄袭，不得侵权，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
 3. 参赛作品不得出现血腥、暴力、色情、抽烟等违规镜头及违法违规言论，必须符合国家广电总局的播放要求。
-

4. 拍摄形式不限,既可以用专业的拍摄器材,也可以用手机随手拍。

5. 视频采用 MP4 格式,时间控制在 3 分钟以内,大小不超过 2G,规格为 1980*1080,屏幕纵横比为 16:9。

6. 作品由个人上传至本次活动的云平台进行参评。

五、评比奖励

为充分体现本次活动的公正性,活动主办方将采取线上投票和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对报送照片进行评选,评出 200 幅(组)优秀照片,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通过潍坊市文旅发布公众号向社会发布。主办单位将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其中:

一等奖 20 名;

二等奖 40 名;

三等奖 60 名;

优秀奖 80 名。

六、参与方式

通过“2021 潍坊文旅云春节”小程序参与活动。

“我的爱要对你说” 祝福音视频征集启事

为丰富春节群众文化生活，确保全市人民过一个“欢乐、祥和、喜庆”的节日，根据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组织举办“我的爱要对你说”祝福音频展示大赛，具体事项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潍坊市文化和旅游局

承办：潍坊市文化馆

协办：各县市区文化馆、镇（街道）文化站

二、作品内容

将自己想对祖国、党、家乡、家人、爱人、亲人、同学、战友以及各行各业、各条战线工作者们想说的祝福，用“云”上留言的方式表达出来。可下载喜马拉雅、荔枝等手机应用程序，以配合背景音乐等手段进行艺术渲染，提高作品审美性与感染力。

三、作品要求

1. 作品报送自通知发布起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 24 时。

1. 音频需为 MP3 格式，视频采用 MP4 格式，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3. 参赛人员需保证所提交作品均为个人原创音频，参赛作品的版权归主办方，参赛人员一经投稿，即授权主办方无偿将参赛作品进行各种形式的编辑，并在各类宣传载体和媒体平台进行公益播放和宣传。

四、征集办法

作品征集，采取全市各级文化馆（站）推荐和群众个人自荐的方式进行。

五、评比奖励

为充分体现本次活动的公正性，活动主办方将采取线上投票和专家评审相结合的方式，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对报送照片进行评选，评出 200 幅（组）优秀照片，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通过潍坊市文旅发布公众号向社会发布。主办单位将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品，其中：

一等奖 20 名；

二等奖 40 名；

三等奖 60 名；

优秀奖 80 名。

五、参与方式

通过“2021 潍坊文旅云春节”小程序参与活动。